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2-031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南京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10,000 万元、17,000 万元，合计人民币 47,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分别为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992 号、单位结构性存款 221040 号、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06 期（C22UT0128）。

● 委托理财期限：分别为 90 天、35 天、43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理财使用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议案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本次委托理财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同时也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2 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6,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32 元，共计募集资金 242,3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3,474.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28,845.2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21 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累计使用金额（万元）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	35,193.55
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	5,822.53
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	13,155.88
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1,368.64
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	36,654.00
补充流动资金	30,134.70
智慧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305.28
合计	122,634.58

注：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减“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投资额度 36,654 万元用于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延长“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期至 2022 年 12 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延长“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建设期至 2022 年 12 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5、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子项目“生产配套工程”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6、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原“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全部募集资金余额计 9,504.61 万元及“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计 3,964 万元，共计募集资金 13,468.61 万元的投向，用以实施变更后的“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7、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8、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为“智慧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变更后项目总投资 5,598.39 万元，其中使用原“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 4,372.74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1,225.65 万元，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9、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公司变更“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金额及建设周期，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公司变更原“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调出募集资金 64,100.43 万元中的 50,000 万元，用以实施“苏垦麦芽收购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3）公司变更“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一期）募集资金 917.26 万元、原“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调出募集资金 14,100.43 万元、理财及利息 453.17 万元，合计 15,470.86 万元募集资金投向，用以实施“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二期）”，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暨投资“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二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4）公司变更原募投项目“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部分收益及利息合计人民币 24,613.11 万元用以实施“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暨投资“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992 号	20,000	3.10	152.88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1040 号	10,000	3.00	28.77	35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06 期（C22UT0128）	17,000	3.41	68.29	43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是银行发售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安全性高、风险可控。公司始终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3.公司资产财务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其进展情况，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992 号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1040 号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4 日	2022 年 5 月 27 日
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22 日	2022 年 7 月 1 日
理财本金	20,000	10,000
预期年化收益率	3.10%	3.00%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无
合同签署日期	2022 年 5 月 20 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906 期（C22UT0128）	
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10 日	
理财本金	17,000	
预期年化收益率	3.41%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合同签署日期	2022 年 5 月 26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债权类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投资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详见“重要内容提示之履行的审议程序”，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相关理财标的不包括以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理财产品均不得用于质押。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002142）、中信银行（601998，HK00998），各受托方均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098,995,385.81	13,800,726,974.04
负债总额	7,883,037,102.26	7,439,624,884.83
净资产	6,215,958,283.55	6,361,102,089.21

注：2022 年 3 月 31 日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下同。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3.91%，货币资金余额为 986,950,269.36 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 18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 102,000 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 78,000 万元，分别占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末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与现金理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6.60%、27.99%。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合理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此次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现金管理投资中产生市场流动性风险及产品交易中的信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公司各项理财产品收益。公司将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持续加强风险控制。

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总额为 3400.10 万元（税前），未发生逾期未收回本金及收益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时间	年化收益率	实际取得收益
1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610 期（C21WR0108）	23,000	2021/3/26-2021/6/24	3.15%	178.64
2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定固定持有期 JG901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8,800	2021/3/31-2021/6/29	3.21%	69.62
3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10637 号	53,000	2021/5/11-2021/8/11	3.30%	440.84
4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JDX68182105060098）	5,000	2021/5/12-2021/8/16	3.65%	48.00
5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21】253 号	18,000	2021/6/4-2021/9/4	2.52%	114.35
6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4828 期（C21TQ0115）	23,000	2021/6/25-2021/9/23	3.25%	184.32
7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定固定持有期 21JG7417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600	2021/6/30-2021/9/29	3.31%	70.95
8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11217 号	53,000	2021/8/16-2021/11/16	3.20%	427.48
9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JDX68182108190154）	4,500	2021/8/25-2021/11/29	3.75%	44.40
10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21】427 号	18,000	2021/9/15-2021/12/15	2.80%	125.54
11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326 期（C21QR0111）	23,000	2021/9/25-2021/12/20	3.55%	192.38
12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定固定持有期 21JG641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10/8-2022/1/7	3.21%	64.00
13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11709 号	10,000	2021/11/19-2022/2/16	3.20%	78.03
14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11710 号	15,000	2021/11/19-2022/2/16	3.20%	117.04
15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11766 号	28,000	2021/11/30-2022/2/28	3.20%	220.93
16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51 期 18 号 96 天（JDX68182112130179）	4,500	2021/12/17-2022/3/23	3.40%	40.20
17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61 期 3 个月 B	18,000	2021/12/22-2022/3/22	3.65%	161.87
18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639 期（C21MK0112）	23,000	2021/12/21-2022/3/21	3.05%	172.97
19	华夏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10250	15,000	2021/12/30-2022/3/28	1.18%	42.67
2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017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	2022/1/10-2022/4/11	3.45%	68.76
2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361 号	25,000.00	2022/2/22-2022/5/23	2.51%	154.88
2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460 号	18,000.00	2022/3/9-2022/5/10	3.00%	91.73
2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453 号	10,000.00	2022/3/9-2022/5/10	3.00%	50.96
2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12 期 1 个月 B	18,000.00	2022/3/30-2022/4/30	3.06%	46.79
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8995 期（C22WQ0113）	23,000.00	2022/3/25-2022/5/24	3.40%	128.55
2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16 期 37 号 48 天	4,500.00	2022/4/13-2022/5/31	3.09%	18.30
27	华夏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人民币单位机构性存款 220119	15,000.00	2022/4/25-2022/5/27	3.49%	45.90
合计						3400.1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2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8.8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3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5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75,000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49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2-048）。为了进一步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9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高密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相关提案内容请参阅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7）、《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及相关内控制度。

3、特别提示：

议案 1、2、3 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中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 2022 年 6 月 14 日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1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1500）

4、联系人：孙晓伟、王大伟

电话：0536-2308043

传真：0536-5828777

地址：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1500）

5、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0 日

附件一：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083
2. 投票简称：孚日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5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6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朱新爱女士主持。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进展，一致同意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延长至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即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并提请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目前进展，为了确保事项的顺利进行，一致同意向公司股东大会申请，将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延长至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即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并提请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长召集，全体监事出席会议，内审部经理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进展，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延长至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即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有利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推进，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基于公司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有利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高效进行，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6 月 30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洞薛路 651 弄 88 号 4 号楼 1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

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申请融资租赁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投资项目计划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1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2	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非审议事项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及 2022 年 6 月 10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1、议案 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7、议案 8、议案 10、议案 11、议案 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33	徕木股份	2022/6/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洞薛路 651 弄 88 号 4 号楼 1 楼；

（三）登记办法

1、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 理或通过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